

证券代码：836828

证券简称：佳音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数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、《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人数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，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九十三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	第九十三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
第一百二十六条 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	第一百二十六条 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
第一百二十七条 监事会成员中二名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二十七条 监事会成员中三名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二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加董事会席位和监事会席位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的商业模式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佳音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2日